

下车,穿行在狭窄古朴的宁安巷,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,突然嗅到一种独特的香气。

是栀子花!果然,抬头就见一个乡下阿婆,背着背篓走在前面,背篓里是团团簇簇的栀子花,在嫩绿色叶片的衬托下,洁白得耀眼。那一刻,栀子花定然也瞧见了,像是久别重逢的朋友,眼睛发亮,争先恐后地想从背篓里跳出来,和我来一个纯真而热烈的拥抱。

在所有的开花植物中,我对栀子花情有独钟——这样的描述,自然是一个不入流的文学爱好者的口吻,但有时直白也不仅仅是因为没有才气,而是因为对栀子花的爱不需要遮遮掩掩。或许不仅是我一个人,在这个世界上,迷恋栀子花那种独特香气的人不在少数。不是所有人都喜欢浓得化不开的香气,还是有不少人喜欢淡雅的清香。

栀子花的香很独特,说不上高贵,但只要与它在尘世相逢,这缕香气便能触动心弦,让人铭记一生。

很多年前,我用稚嫩的文字为栀子花留下了赞美,从它芬芳的香气里,我看到了它的独特。无论是栀子花还是茉莉花,一生普普通通,洁白如雪,没有娇嫩无比的容颜,婉转婀娜的身姿,不张扬,不夸张。但它们始终在安安静静地生长,热烈热烈地绽放,用自己的方式告诉世人,它们不屈不挠地存在。这是美的方式,也是美的力量。

岁月流转,对栀子花的喜爱与日俱增。想来世间生存艰难,物竞天择,适者生存。既然没有国色天香的容颜,没有独一无二的宠爱,要在世间生下来,活下去,那么,必然得用一颗最纯净的心,竭力发出温馨的能量,去赢得一夏又一夏的尊严。花如此,人又何尝不是如此?

只是没想到,在不知不觉中,栀子花又开了。好多天,我都沉浸在单位和家“两点一线”的生活里,忘了春天已逝,夏天渐深。

即使错过无数与花期的际会,想来也没有多少遗憾。我知道这就是生活常态,不管你是谁,你在哪里,关不关注,留不留心,周遭的世界一如既往地都在按照它的节奏和规律运转,周而复始。它不会因你的停顿而等待,也不会因你的奔跑而跟随,它就在那里,就像栀子花一入夏天便真情绽放。这种绽放,不是为了取悦,而是发自本能,不管有没有人欣赏。

这样的不知不觉,带来的还有惊喜。没有刻意的期待,就没有蓄谋已久的失落,不经意出现的美好,容易成为惊喜。比如此刻这一缕清香,就足够我欣喜半日。

我忍不住买了几束栀子花放在办公室,我甚至想过把阿婆背篓里的花全部买下,赠人鲜花,手留余香,想想还是算了。但最后没忍住,是给我的一个朋友发了一张图片,惊喜地告诉她,栀子花开了。她晚上加班后回家的路上,给我发来了一段话:

此刻行驶在江边,柔软的晚风吹过,有些宁静,也有些许寂寥,忽然想起某些遥远的人和事,就像栀子花般那么温馨。似乎不需要刻意回忆,香气始终如初。

她描述的是花也是人,让我蓦然想起“君子之交淡如水”之类的道理,想来作为时间的朋友,能被人以栀子花的形象想起,也是极度幸福的事了。

午间在伙食团吃饭,见桌上放着一盘枇杷,金黄、圆润,忍不住率先拿起一颗,没急着吃,让枇杷的温润慢慢从手掌浸到心里。

夏天有很多代表,枇杷与荷花,都是亮眼的名片。有很多年,我对枇杷熟视无睹,无论是它的历史渊源、花开花落,还是与之相关的诗词雅韵,都未曾留意。

父亲却不同,他对枇杷钟爱有加。一个人爱一物,总会在言行举止中不经意反映出来。于是,每年五月,我在父亲的朋友圈里总能见到枇杷金灿灿的身影,令人

素华流年

□廖天元(四川)



垂涎欲滴。已经从教育岗位退下来的父亲,似乎怕被我遗忘了,发了朋友圈还不时留个语音,让我去点赞。不过在他那里,我第一次知道《本草纲目》里记载了枇杷得名的由来,知道了枇杷有“止渴下气润五脏之功”,知道了枇杷开花居然在霜寒雪重的严冬。

我知道很多文人写过枇杷,明朝散文家归有光写下《项脊轩志》,妻子亲手栽下的枇杷,成了归有光生命里少有的悲欢见证。不过,被人津津乐道的还是戴复古的《初夏游张园》:

乳鸭池塘水浅深,熟梅天气半阴晴。东园载酒西园醉,摘尽枇杷一树金。

戴复古这个名字有趣,不知道他要复哪门子古。他是谁?生活在什么朝代?这辈子在历史上留下什么功绩?我不得而知,但如果抛开不必要的刨根问底,看得出来,戴老先生这一天定然开心极了,喝点小酒,有点微醺,摘几颗枇杷解酒,随后在树下吹风,这片刻是何等惬意。

对我而言,枇杷引发的记忆却是一片“灰色”。布谷鸟一旦飞过五月的天空,插秧和麦收就吹响了号角,随之而来的就是忙碌和疲惫。放了农忙假的我,会被父亲赶下田或者吆上山,和他一起栽秧、割麦、收油菜,过一个真正“假”期。

劳作是缺乏诗意的。后来读到布袋和尚的《插秧歌》,竟然有些生气:手捏青苗种福田,低头便见水中天。六根清静方成稻,后退原来是向前。诗是充满诗意和哲理的,但想必写诗的人定然站在岸边,如果亲自去水田里栽秧,头顶烈日、弓腰爬背,腰酸背痛,看看怎么文思泉涌?

不过,有些惊喜是不知不觉的。当我无精打采疲惫不堪的时候,父亲会冷不丁从口袋里变戏法般掏出几颗枇杷来,随后举手在我眼前晃动,我挥动着手臂想要,父亲大喊一声“接着”。于是,枇杷在秧田上方划出一道美妙的弧线。

这颗枇杷,由此被我铭记在心。有人说,人生最难忘的是雪中送炭,那么田中送果也算是佳话。

枇杷来自家门口的那棵树,树不知道是父亲有意栽的,还是某只飞鸟不经意间衔落的,反正和我一样,不经意间就在这个家生了根发了芽。只不过枇杷树长势迅猛,而我很多年只长到一米七。

可惜那棵已亭亭如盖的枇杷树,终究倒在挖掘机的轰鸣声中。一同消失的,还有记忆中的那一片片水田,以及五月在田间劳作的场景。如今,每次回到老家,除了满心惆怅,我竟不自觉地怀念起父亲曾经“逼”我劳作的时光。

我不敢确定,自己怀念的,是不是在极度疲惫时,父亲递来的那颗带着能量的枇杷。轻轻一咬,满是爱的味道。

夜晚在小区散步,行至一排树下,不经意间被几朵小花“亲吻”。低头,只见地上散落着淡紫色、形似喇叭的花朵;抬头,

满树花叶正与微风呢喃低语。

夜色朦胧,但我一眼便认出,这是蓝花楹。当夏天被栀子花和枇杷打开,蓝花楹也迎来了属于自己的绽放时刻。

不知从何时起,小城开始栽种蓝花楹,自然是早已种下,只是我未曾留意过罢了。不经意间,街边的蓝花楹已长得枝繁叶茂、高大挺拔。我不禁对城市的园林设计师心生敬意,看惯了三角梅的艳丽、银杏的金黄,蓝花楹梦幻般的紫色,为一条条街道增添了浪漫气息,瞬间改变了城市忙碌而疏离的氛围。

看过那一树又一树云霞般的紫色,我终于认同人们对美的欣赏大致有一个统一的标准。是的,那一片片紫色的浪漫,让人惊叹得难以表达,除了震撼,就是无言。往往处心积虑的词汇都是理性思考的结果,只有脱口而出的惊呼才是来自灵魂的感动。在蓝花楹这里,由不得人们不想到美丽、优雅、希望、梦想、深情与爱情等词语,由不得不把这些美好的词语附加在它的身上。

只不过,不开花时的蓝花楹并不浪漫,看上去还很普通。以前无数次从它身旁经过,我都未曾另眼相看,即便它身姿婉约舒展。

不开就静默,开就惊天动地。蓝花楹用最火辣的方式,把爱的勇敢展示得淋漓尽致。

我在冬日的北湖公园见过蓝花楹的身影。据说那是全市现存最古老的蓝花楹,树龄已逾百年。那天去的时候,天阴,没有任何一个人它为它停留。蓝花楹脸盆般粗的树干直抵三层楼,嶙峋的枝丫倔强地伸向天空。那一瞬间,我觉得它是孤独而平凡的,若无人介绍,我实在难以将它夏日的惊艳与冬日的孤寂联系起来。

晚上不期而遇看到蓝花楹绽放的盛景,有一句话瞬间浮现在脑海:没有一朵花,一开始就是花,没有一朵花,到最后还是花。开花的时候,蓝花楹是花树,花开结束,它又回归到树,保持普通的姿态。

但这份普通,似乎才是我们应该关注的重点。没有任何浪漫会地久天长,真正靠谱的,是寻常生活里的温馨。著名演员朱媛媛写给丈夫的最后一封信,再次告诉人们这样的洞见。她写道:“回首这三十三载春秋,你将柴米油盐的平凡日子,过成了精彩的人生大戏,而我,始终是你精心呵护的主角。这份幸福与满足,源于你给予的每一分每一秒的踏实与温暖。”她叮嘱丈夫:“若我真的走了,请你务必坚强。记得按时吃饭,注意保暖,别总吃速冻食品……请记住我身着红裙在舞台上的风采,也别忘了我们在厨房里争抢锅铲的温馨画面。”

第一次读到有些泪目,原来红裙翩跹与锅铲叮当,都是生命馈赠的华章,浪漫哪里在云端,全是日常的生活画卷。

弯腰捡拾起蓝花楹的花瓣,有点领悟到了什么是真正的浪漫。只是可惜,知晓得还是太晚了,不知不觉,我已在人世间走过了四十八年。